

白鸽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权分置改革进展情况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白鸽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于2006年4月24日发布了《白鸽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分置改革的提示性公告》，公司股票自即日起开始停牌。公告称：公司拟将资产重组与股权分置改革相结合，将于近期披露股权分置改革相关信息资料。

公司于2006年3月26日发布了《白鸽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财产被冻结或查封的提示性公告》（详见2006年3月26日的《证券时报》，查询网站 www.cninfo.com.cn），2006年3月21日和2006年3月23日，公司分别收到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（以下简称“市中院”）和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（以下简称“省高院”）的民事裁定书，称公司财产被查封。公司被查封的资产为本次资产重组的主要资产。

目前，公司正与原告各方积极协商解决，截至本公告日，尚未达成意见。因此，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还需延后公告。

特此公告

白鸽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〇六年五月九日